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没有参与镍期货交易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富控股”）关注到，有部分投资者误读了公司午间披露的《关于追加子公司 2022 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的公告》，为避免对投资者造成进一步误导，现说明如下：

一、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未出现爆仓补保证金的情形

铜、锡、金、镍、钼等产品系公司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理及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业务板块的主要产品，随着公司前期布局产能的相继投运，上述金属产品产量及库存商品总量稳步攀升。为规避国际大宗商品市场波动诱发的价格风险，平滑利润率水平，增进企业经济效益，公司依据行业惯例和相关法律规定，审慎开展经营性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根据公司内控规则及审慎性原则，公司进行的经营性套期保值业务都是以公司存货中金属的品种、数量为基础，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及市场价格波动情况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套保，暨经营性期货套期保值交易。

2021 年度，公司主要大宗金属产量大致如下（未经审计）：铜 130,000 吨、金 3,900 千克、银 100,000 千克、钼 2,000 千克、镍 2,700 吨、锡 6,200 吨、锌 10,700 吨、铅 6,200 吨等，截至目前，公司仅对铜、锡两种金属进行了总生产量内部分比例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且公司目前铜、锡两种金属的套期保值业务正常开展，保证金额度充足，不存在任何因爆仓补保证金的情形。

二、公司目前未进行金属镍、金、钼的期货套期保值交易

近期，因俄乌战争这一突发地缘事件而导致短期内国际大宗商品价格波动明显加大，各类大宗金属及资源类商品价格，尤其是金属镍、金、钼等均呈现非正常快速升值趋势，不断突破短期价格高位。在 2020、2021 年度，公司金属镍产量均达 2,700 吨以上，且由于公司在几年前有计划逐步囤积了大量金属含量丰富的原材料，整体金属成本

较低。随着产能的进一步投放，金属镍、金、钯产量有望进一步攀升。为锁定较高的产品毛利润，防范可能面临的相关大宗商品价格因短期突发事件因素消退后发生剧烈反向波动而引发的利润损失，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公司拟适度增加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种类及保证金额度，并适时根据相关金属产品的实际生产情况及国际大宗商品价格变化趋势，进行经营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系公司预测的可能出现的最高时点额度，为保证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合规性而进行的申请，非常态资金占用额度。

三、公司与市场上炒作的“青山镍”逼空事件没有任何关系

公司当前尚未参与镍期货交易，当期镍期货持仓量为零，本次市场上炒作的“青山镍”逼空事件与浙富控股没有任何关系，公司各项生产经营与经营业绩均不受本次镍期货事件的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金属商品市场走势，坚决不做投机，推进稳健经营，保障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核心利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日